

整潔競賽實施要點說明 114.9.12修訂

附件一

壹、環境整理及評分內容說明：

	環境整理及相關時間規定					評分內容及說明
星期	一	二	三	四	五	
早評	每日 7：40~7:50					見整潔競賽評分說明(附件二)
晚評	週一~四：年級放學後 10 分鐘開始評分					
蒸飯箱 及 置物櫃	不定期抽檢蒸飯箱、本大樓教室蒸飯箱上 置放櫃內部狀況					每次抽檢認有改善必要者減當日分數 1 分。
回收場 開放 時間	12:10~12:35			12:10 ~ 12: 25		1. 35 分後環保志工開始進行打掃及刷 地工作，回收同學配合生教組午休時 間規定返回教室午休。 2. 週五回收業者進場，為保護同學安 全，宜多利用回收加分時段，提前完成 班級回收物品整理工作。
掃具 更換	12:00~ 12:20		12:00~ 12:20			將損壞的掃具拿到回收總站進行更換。
回收 加分		12:10~ 12:35		12:10~ 12:35		每週二、四到回收站前預先完成分類並 給檢核員確認： 接觸食物飲料的容器沖洗，其餘物資進 行必要堆疊、壓扁、剝除或攤平、分類 工作等。每次加 1 分
特別 加減分	班級回收物品、垃圾未依規定進行分類、 放置，造成整理同學、班級困擾經師長反 應並確認事實發生者。					班級當日分數減 3 分
	經巡堂師長觀察記錄校園、班級整潔狀 況，提報應予鼓勵或提醒者。					一位師長提報，於當日總分額外加、減 1 分。

貳、 打掃作業說明：

一、打掃作業型態

1. 清潔：掃除垃圾、落葉、灰塵，並用拖把清理地面；或用科技泡棉、菜瓜布、刮刀等除去表面汙垢或黏著物
2. 擦拭：用擦的方式除去表面污漬、灰塵
3. 整理：物品歸位、排列整齊、排除髒亂，維持表面乾爽、潔淨狀態

二、打掃方式參考

(一)清潔

如：地板、磁磚、牆面

1. 掃除垃圾、雜物、落葉、灰塵毛球、廢棄物品等
2. 拖洗地面，消除黑汙、腳印；或用科技泡棉、菜瓜布刷去表面汙垢
3. 除去積水保持地面乾燥
4. 刮除地面上香糖或其它黏著物

(二)擦拭

如：教室內的置物櫃、回收(垃圾)櫃門、回收(垃圾)櫃內、蒸飯箱、講桌、黑板；公區的消防設備、矮牆花台、飲水機、洗手台、窗戶窗框、樓梯扶手、桶餐架、電梯區玻璃隔板等。

1. 擦去表面灰塵、污漬、乾涸水垢、菜湯，使表面保持光潔

(三)整理

如：花臺(青苔、積水)；回收區、垃圾桶；掃具擺放、課桌椅排列、班級公物；、洗手台和拖把槽刷洗、飲水機濾水網架

1. 物品歸位，擺放、排列整齊；
2. 損壞物品直接丟棄或報總務處修繕
3. 標的物周邊清理，無多餘物件散落四處
4. 排除髒亂情況(例如花台積水、青苔予以刮除；回收(垃圾)桶內外進行刷洗；回收(垃圾)櫃內或周邊地面)以維持環境和設施整潔乾淨，甚或有孳生病媒蚊蟲之虞。
5. 維持設備運作正常，如櫃門脫落、黑板板溝脫落、洗手台堵塞→向總務處登記報修。